**元智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執行專題研究協議書**

指導教授(甲方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專題學生(乙方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本執行專題研究協議書(以下稱為〝本協議〞)由甲方及乙方(以下稱為〝雙方〞)共同簽署，旨在確定雙方執行專題研究期間之權利義務，以確保研究順利進行。

第一條：專題研究主題及期間

主題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期間：起始日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結束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第二條：甲方義務

1. 提供必要的專業指導，協助乙方瞭解專題研究的背景和目標。
2. 指導乙方制定研究計劃和方法。
3. 協助乙方獲取必要的研究資源和設施。
4. 定期安排會議，審查和討論研究進展。
5. 在需要時提供建議，協助乙方解決研究中的問題。

第三條：乙方義務

一、出席會議規範：

乙方須定期參與甲方規劃之會議(包含暑假)，若因故無法參與須事前完成請假程序，並於會後主動完成會議交辦進度。

二、作業繳交要求：

學生應依系上規定繳交實習作業(時程如下)，並於繳交前至少一週經指導教授過目，若指導教授有修正意見，應確認作業內容已修正後再行繳交。

1. 大三下學期：每年6月
2. 大四上學期競賽展：每年11月底
3. 大四上學期：每年1月

三、成績評定方式：

1. 大三下學期：報告30%、網頁報告30%、專業實習心得發表40%。
2. 大四上學期：
3. 競賽評審50%(報告10%、網頁10%、海報15%、整體表現15%)
4. 指導老師50%(報告15%、網頁報告15%、專業實習心得發表20%。)

第四條：提前終止協議

若乙方未遵守以上規定，甲方有權提前終止協議；乙方若因故欲提前終止本協議，須經甲方同意。提前終止本協議乙方該學期學分將不予採認。

第五條：本協議書自開始執行專題研究之日起生效，至結束日止失效。

第六條：本合約書正本一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乙方另需遞交影本一份至資管系辦公室備查。

指導教授(甲方)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專題學生(乙方)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